

证券代码：874897

证券简称：天大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2024年7月26日，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投资10,0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西安天大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大新材”），并同意以天大新材为主体开展投资建设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目前，该项目建设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产能工艺布局、产线规划、环境控制和管理模式等因素，进一步提高生产和管理效率、提升产品质量和稳定性、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计划对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追加投资不超过15,000.00万元，追加投资后项目总投资不超过25,0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该项目建设是为开展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

2. 项目内容：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含土地、车间、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

3. 项目投资预算：公司计划本次对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追加投资不超过15,000.00万元，追加投资后项目总投资不超过25,000.00万元。

4. 项目建设周期：视各项工程进展情况确定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高纯度中间合金研发生产项目追加投资，无需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追加投资是为了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夯实公司发展基础，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项目建设周期和进度可能会受工程进度与管理、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化、自然气候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不能按照预定计划如期完工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追加投资，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考虑，从长远看来，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承德天大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